

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，代表股份103,198,64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4.76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唐新林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2、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100%)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3、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4、《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5、《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公司 2012 年度净利润为 25,873,445.85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,093,757.38 元，当期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4,093,757.38 元，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-365,971,670.08 元。

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，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不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6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2013 年度，拟继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期限为一年，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40 万元（不含差旅）。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7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8、《关于 2013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3,198,642 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）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本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指派张军、左笑冰两位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